

#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 公告

中華民國 104 年 8 月 11 日  
(104)花特人甄字第 004 號

主旨：本校 104 學年度第 2 階段代理教師甄選錄取名單。  
說明：

- 一、錄取名單如下：  
中等教育階段身心障礙組正取：  
林王○如、鄒○芸、周○芬。
- 二、本次甄試錄取人員，請於 104 年 8 月 13 日(星期四)上午 12 時前攜帶花蓮二信存摺封面影本、新式戶口名簿影印本(或戶籍謄本)、原單位離職證明書或離職同意書(初任人員免繳)、公務人員履歷表、體檢表(含 X 光透視檢查)、原投保單位全民健保轉出申請表、半身照片電子檔等，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手續，如逾期則視為放棄本次錄取資格，若遇不可抗力因素再順延之。

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8 月 1 1 日